**关于做好报送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有关数据工作的通知**

学工处、团委、人事处、财务处：

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本科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有关数据的通知》精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填写《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数据统计表》

各单位分头填写，每个数据都要能提供出支撑材料，全面客观、实事求是反映本校实际。

二、截止时间

2019年12月23日

三、联系人

创新创业实践科，宋老师，84755300。

附件：《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本科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有关数据的通知》

南京体育学院教务处

2019年12月18日